##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因筹划重大事项,公司股票(证券简称"京山轻机",证券代码 000821)自 2016年12月5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于 2016年12月6日和 2016年12月10日分别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(2016-71号)和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(2016-73号)。后经有关各方协商和论证,公司明确该事项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,经申请,公司股票自 2016年12月19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。并于 2016年12月19日、2016年12月26日分别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(2016-74号)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(2016-76号)。

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,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沟通、协商及论证,经公司申请,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3 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》(2017-01号)。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9 日、2017 年 1 月 16 日、2017 年 1 月 23 日分别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(2017-02号)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(2017-04号)。

2017年2月3日,公司八届二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,并于同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》(2017-07号)。2017年2月10日,公司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(2017-08号)。

2017年2月13日,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,并于2017年2

月 14 日披露了《八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》(2017-09 号)、《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》(2017-10 号)、《关于召开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2017-11 号)。

## 二、停牌期间安排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,包括不限于组织各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;与交易对方就本次重组事项签署框架协议;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组方案的具体细节进一步磋商等。

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,公司将密切关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 进展情况,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每 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## 三、风险提示

鉴于本次筹划的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2月17日

